

证券代码：300436

证券简称：广生堂

公告编号：2018053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以邮件形式通知各位监事，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在福州市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B 区 10 号楼 B 座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3 名监事全部参与了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确定的 2 名激励对象曾志伟、沈建铃由于离职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的股票期权权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原 146 人调整为 144 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398.30 万份调整为 395.70 万份。除前述部分激励对象由于离职导致相关权益未获得授予外，公司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名单与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激励对象的条件，其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

法、有效。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对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为审查公司激励对象相关情况是否符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监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再次确认。

监事会认为：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满足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期权获授条件，同意按照有关规定以 2018 年 3 月 26 日为授权日，向 144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5.70 万份股票期权。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二、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26 日